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外汇衍生品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目的：为减小和防范汇率或利率风险，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拟以业务经营为基础，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不进行投机和非法套利，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 交易品种：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及其他符合业务需要的外汇衍生产品或产品组合。
 - 交易场所：具备业务资质的金融机构。
 - 交易金额：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下同）不超过 6,000 万元人民币且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 120,000 万元人民币，在董事会审议批准的期间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外汇衍生品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子公司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稳健原则，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与日常经营需求密切相关，不进行投机和非法套利，主要为减小和防范汇率或利率风险，但仍可能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操作风险以及银行违约等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鉴于公司及子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涉及跨境采购等国际业务，并发生外币

收支业务，为减小和防范汇率或利率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拟以业务经营为基础，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不进行投机和非法套利，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二）交易金额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不超过 6,000 万元人民币且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 120,000 万元人民币，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具体投资金额将在上述额度内根据公司和子公司具体经营需求确定。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资金全部来源于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会直接或间接使用募集资金。

（四）交易方式

公司及子公司将只与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资质的金融机构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不会与前述金融机构之外的其他组织或个人进行交易。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品种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及其他符合公司业务需要的外汇衍生产品或产品组合。

（五）交易期限

上述预计投资金额有效期为 12 个月（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在相关预计投资额度和投资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审议程序

2023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外汇衍生品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不超过 6,000 万元人民币且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 120,000 万元人民币额度内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上述额度的使用期限为 12 个月（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交易风险分析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不进行投机和非法套利，所有外汇衍生品交易均以正常业务为基础，但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仍可能存在以下风险：

1、市场风险：当国际、国内经济形势发生变化时，相应的汇率、利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将可能对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产生不利影响，从而造成潜在损失。

2、操作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高，可能会由于操作人员未及时、充分地理解衍生品信息，或未按规定程序进行操作而造成一定风险。

3、银行违约风险：对于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如果在合约期内银行违约，则公司不能以约定价格执行外汇合约，存在风险敞口不能有效对冲的风险。

（二）风控措施

1、制度保障

公司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时将严格遵循合法、审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公司董事会已制订《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规定公司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必须基于套期保值目的，不进行投机和非法套利交易，所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主要为减小和防范汇率或利率风险。制度就公司业务操作原则、审批权限、管理及操作流程、各协作部门责任、信息保密及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等做出了明确规定，该制度符合监管部门有关要求，满足实际操作需要，所制定的风险控制措施切实有效。

2、交易对手及品种的选择

在董事会审议批准的额度和期间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只与具有外汇衍生品

交易业务资质的金融机构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不会与前述金融机构之外的其他组织或个人进行交易。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品种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及其他符合公司业务需要的外汇衍生产品或产品组合。

3、严格遵守交易程序

公司将严格执行规范的业务操作流程和授权管理体系，加强对银行账户和资金的管理，严格资金划拨和使用的审批程序。

4、信息跟踪与评估

公司财务部门将时刻关注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市场信息，跟踪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的变化，及时评估已交易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敞口，最大限度规避操作风险的发生。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以正常跨境业务为基础，以具体业务经营为依托，是为减小和防范汇率或利率风险而采取的主动管理策略，有利于提高公司应对汇率波动风险的能力，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不进行投机和非法套利，不会对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及主营业务正常开展造成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和披露。

特此公告。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19 日